

關於使動用法、意動用法的反思

王建

一九二二年，陳承澤先生在《國文法草創》一書中正式提出了使動用法和意動用法，不過他當時稱之為“致動用”、“意動用”：

他動字以外之字，變為他動，而特含有“致然”或“以為然”之意者，含“致然”之意時，謂之致動用，含“以為然”之意時，謂之意動用。

使動用法和意動用法的提出對現代人學習古漢語是有所幫助的，為解釋古漢語中這類特殊現象提供了一種方法，使一些難懂的句子變得容易理解了，比如：

〔1〕 將戰，華元殺羊食士。（《左傳·宣公二年》）

〔2〕 左右以君賤之也，食以草具。（《戰國策·齊策》）

例〔1〕的“食士”，不是“吃士”，而需以使動用法理解為“使士食”。①例〔2〕的“賤之”則要用意動用法解釋為“以之為賤”。②用使動用法、意動用法來說明這樣的句子是很方便的，因而半個多世紀以來為眾多的語言學家所接受，並寫進各自的語法著作中。

使動用法與意動用法的區別在於前者是使賓語施行謂語所表示的動作，後者則是認為賓語具有謂語所代表的性質或狀態，或者說“前者是事實，而後者是虛擬的”。③這樣看來，某個詞是使動用法還是意動用法應該是很清楚的，但在實際應用中卻往往出現互相矛盾、難以解說的情況，如：

〔3〕 孟嘗君客我。（《戰國策·齊策》）

王力先生《古代漢語》認為“客”是名詞“用如使動”，④但南開大學《古代漢語讀本》則說“客”是“名詞用為意動”，⑤即“以我為客”。又如：

〔4〕 爾欲吳王我乎？（《左傳·定公十年》）

楊伯峻先生《春秋左傳注》解釋為“爾欲以我為吳王僚乎”，是作意動用法理解的，可是楊樹達先生《高等國文法》又說“吳王我者，謂使我為吳王”，⑥很明顯地看成使動用法。以上是分別用使動用法和意動用法解釋同一句子，結論當然不同。但令人迷惑的是，有些句子雖然都當作使動用法對待，可是結果仍然有差距：

〔5〕 吾見申叔、夫子，所謂生死而肉骨也。（《左傳·襄公二十二年》）

南開大學《古代漢語讀本》認為“肉骨”是“使白骨生肉”，⑦楊樹達先生的看法卻是“肉骨者，謂使骨為肉”。⑧造成這種差異的原因不在於各家沒有掌握使動用法與意動用法特點，而是因為這種語法理論尚未臻完善，所以碰到此類問題便顯得束手無策，

屍體就不好“使之歸”而非送不可了。“使歸即戮”也很有啟發性，告訴我們“歸”作“回”解時，是沒有“使然”含義的，需要的話一定要加“使”字成爲“使歸”的形式。

通過上面分析，可知使動用法、意動用法之說有較大的局限性，用來解釋古漢語中這種現象往往互相矛盾，難以得出正確解答，或者表面看上去似乎說通了，可是與原義仍有距離，因而有必要重新探討古漢語中的這類現象。

二

說到使動用法、意動用法產生的原因，有的學者認爲“古代的漢語，經常用簡單形式，非不得已，不用兼語式，因而使動用法和意動用法才經常出現。”^⑬也有人說“在古代漢語中，遞系結構比較少見，動賓結構的使動用法則很多。”^⑭還有人乾脆說先有使動用法，只不過“這種表達致動的方式比較簡單，往往不能完善地表達複雜的思想，……後來才將致動採取別的方式表達。一種方式是用使、令等詞組成遞系結構”，^⑮也就是說古漢語要求盡量簡單的表達形式，兼語式則是後起的、比較少見的。然而我們考察一下，就會發現實際情況並非如此。以《孟子》爲例，全書共有不同單字1889個，其中使用十次以上的405個，“使”字用了103次，正好居第六十位，而103次中有98次是作兼語式的，^⑯比許多動詞出現的全部次數還要多很多，更不必說它們的使動、意動用法了。《論語》裏兼語式也不少，達30次；^⑰至於《春秋》三傳中的兼語式就更多了，並未因簡化的要求而改爲使動用法。語言是人類最重要的交際工具，不但要求簡單，更重要的是準確、明瞭，古今漢語都是如此。否則，一味追求簡化，勢必造成表達含混，不能滿足交際的需要，因而使動用法、意動用法不是隨意出現的：

[25] 公子糾將爲亂，桓公使使者視之。（《韓非子·說林下》）

[26] 臣能令君勝。（《史記·孫子吳起列傳》）

[27] 公使宮人與鶴戰。（《呂氏春秋·忠廉》）

[28] 君將使我殺子，吾不忍殺之也。（《公羊傳·宣公六年》）

[29] 秋，哀姜至，公使宗婦覲。（《左傳·莊公二十四年》）

[30] 公使展喜犒師。（《左傳·僖公六年》）

[31] （魯僖公）使臧文仲往，宿於重館。（《左傳·僖公三十一年》）

[32] 卜偃使大夫拜。（《左傳·僖公三十二年》）

[33] 公使杜洩葬叔孫。（《左傳·昭公四年》）

[34] 以秦攻之，譬如使豺狼逐羣羊。（《史記·張儀傳》）

以上兼語式中的動詞都不得有使動用法。若簡化爲使動用法，那麼例[26]就變成“臣能勝君”，例[33]則爲“公葬杜洩叔孫”，豈不與原文大相徑庭？相反地，有些詞卻常用作使動，而不用兼語式，如“飲”：

[35] 晉侯飲趙盾酒。（《左傳·宣公二年》）

[36] 趙簡子逆而飲之酒於縣上。（《左傳·定公六年》）

[37] 饗，設盛禮以飲賓也。（《周禮·秋官·大行人》鄭玄注）

“敗”的使動用法也很多見：

[38] 二年春，虢公敗犬戎于渭汭。（《左傳·閔公二年》）

[39] 公子友帥師敗莒師于鄆，獲莒棼。（《春秋·僖公元年》）

[40] 楚人敗徐于婁林。（《春秋·僖公十五年》）

可是“敗”的反義詞“勝”卻沒有使動用法，如例[26]。這就表明某個詞是否可用於使動並非任意的，語法手段不能給它增加“使然”的意義。同樣，意動用法也不是任意的：

[41] 越國以鄙遠，君知其難也。（《左傳·僖公三十年》）

鄙，邊邑；“鄙遠”就是以遼遠的地方作為邊邑。^⑩“鄙”是可以用於意動的，但它的同義詞“邊”卻沒有這種用法。再如：

[42] 秦庶長鮑、庶長武帥師伐晉以救鄭。鮑先入晉地，士魴御之，少秦師而弗設備。（《左傳·襄公十一年》）

“少秦師”是以秦師為少，意動用法；可是“少”的同義詞“寡”卻沒有意動用法。^⑪這樣看來，某個詞是否有意動用法也是有條件的，語法結構同樣不會給它帶來“以為然”的意義。

現在，我們應該考察一下甚麼是詞的用法了，“語義學上所謂詞的用法是指詞在個別的特殊應用場合臨時帶上的含義”，“是不穩定的、特殊的，往往帶有個人創新的性質”。^⑫根據這個標準我們可以看出上述“飲”、“敗”等並不是使動用法，“鄙”、“少”等也不是意動用法，因為它們的這種用法很常見，並不是“臨時帶上的含義”，這種“使然”、“以為然”的意義是這些詞自身所具備的。“詞的意義是穩定的、普遍的，對於所有說該語言的人是共同的”，^⑬所以才會有這樣大量的運用而不致發生語言障礙。人們已經注意到產生使動用法、意動用法的詞大都是名詞、形容詞、不及物動詞，它們通常是不能帶賓語的，而一旦帶了賓語，構成動賓結構就讓人不習慣，不得不以使動、意動用法來加以解決。可是假若我們能證明它們是及物動詞，可以帶賓語，那麼這個問題就不存在了：

[43] 故遠人不服，則修文德以來之。（《論語·季氏》）

這個“來”經常被當作使動用法理解，因為“不及物動詞本來不帶賓語”，^⑭而這裏有個賓語“之”，成為動賓結構的“來之”，因而變得不易理解。“來”在現代漢語中是不及物動詞，而在古漢語中經常是帶賓語的，應根據古漢語的實際把它看作及物動詞，意義同“召”：

[44] 吾仲曰：“子召外盜而大禮焉，何以止我盜？子為正卿，而來外盜；使紇去之，將何以能？”（《左傳·襄公二十一年》）

“召外盜”與“來外盜”說的是同一事，指的是同一人，同樣是動賓結構，自然“召”與“來”在這裏的意義是相同的，用不着一定要解釋為“使……來”。上舉例[19]和[24]的性質與此類似。

[45] 以力服人者，非心服也；以德服人者，中心悅而誠服也。（《孟子·公孫丑上》）

難以作出圓滿的解答。研究古漢語多年的人尚且分歧如此，初學者就更加無所適從了。

還有些句子各家的解釋雖然一致了，但又不盡符合原文的意思，例如許多語法著作在說明意動用法時都沒忘記這一句：

〔6〕 孔子登東山而小魯，登太山而小天下。（《孟子·盡心上》）

“小魯”、“小天下”一般都解釋為“以魯為小”、“以天下為小”，初看上去亦未嘗不可，然而假如我們把上下文結合起來看一下，就覺得這種解釋並未表現出原文本意，先看看原文：

〔7〕 孟子曰：“孔子登東山而小魯，登太山而小天下。故觀於海者難為水，遊於聖人之門者難為言。……”

全面分析這段話的意思，可以知道孟子在這裏是用孔子登東山、登太山這兩件事來說明一個道理的，就是說見過大世面的人再難看得上平凡的事物，如朱熹所說的“所見既大，則其小者不足觀也。”^⑨“不足觀”就是這個“小”的意思，發展為現代漢語成為“看不上”、“小看”。“小”作“小看”解，古籍中不乏其例：

〔8〕 管仲，世所稱賢臣，然孔子小之。（《史記·管仲傳》）

這個“小”若用意動用法理解成“認為管仲小”，不待說違背了原義，連“小”的意思也含糊不清了，不知是年齡小還是身材小，只有用“小看”、“看不上”才準確、通暢。又如：

〔9〕 秋，秦師侵芮，敗焉，小之也。（《左傳·桓公四年》）

沈玉成《左傳譯文》：“這是由於輕敵”，“小之”就是“小看它（芮國）”，所以可譯作“輕敵”。

〔10〕 莫敖狃于蒲騷之役，將自用也，必小羅。（《左傳·桓公十三年》）

楊伯峻先生《春秋左傳注》：“小，猶言輕視。”還有些句子孤立地看，用使動、意動用法之說是可以解釋得通的，但若將同類句子聯繫起來，加以比較，就會發現這種解釋是很粗疏、很籠統的，仍然沒有把句子原義表達出來：

〔11〕 止子路宿，殺雞為黍而食之，見其二子焉。（《論語·微子》）

〔12〕 交戟之衛士欲止（樊噲）不內。（《史記·項羽本紀》）

〔13〕 秋，公如晉，晉人止公，使送葬。（《左傳·成公十年》）

〔14〕 文子怒，欲攻之，仲尼止之。（《左傳·哀公十一年》）

上述“止”字一般均作使動用法看，解釋為“使……止”，可是各句內容不同，“止”的意思也就很豐富，並非“使……止”所能概括。例〔11〕“止子路”，是說一位老人挽留子路，並殺雞作飯（黃米飯！）給他吃，然後又引見自己的兩個孩子，這個“止”充滿了熱情。例〔12〕描寫鴻門宴上劉邦身處險境時的一個情節，樊噲準備到筵席上保衛劉邦，可是項羽的衛士不讓他進去，這個“止”是斷然的“阻止”。例〔13〕寫魯成公到晉國去，晉國人懷疑他和楚國私下有勾搭，所以不放他回去，並讓他為晉景公送葬來侮辱他，這個“止”冷酷嚴厲，實際上就是“扣留”。例〔14〕說孔文子想攻打太叔疾，但被孔子勸止，這個“止”有說服、規勸的意思，楊伯峻先生注為“勸阻”是很正確的。可見這些句子雖然同樣用了“止”字，但實際意義是有差異的，簡單地一概解釋為“使

……止”，顯然不能反映各自特有的環境氣氛。再如：

[15] 今日不出，明日不出，即有死鷄。（《戰國策·燕策二》）

“出”字亦被解釋為“不及物動詞的使動用法”，⑩我們不妨也找些例句比比看：

[16] 安有人說人主不能出其金玉錦繡，取卿相之尊者乎？（《戰國策·秦策一》）

[17] 衛人出莊公而與晉平。（《左傳·哀公十七年》）

[18] （秦穆公）召孟明、西乞、白乙，使出師於東門之外。（《左傳·僖公三十二年》）

[19] 其藏冰也，深山窮谷，固陰沍寒，於是乎取之。其出之也，朝之祿位，賓、食、喪、祭，於是乎用之。（《左傳·昭公四年》）

[20] 孔文子使疾出其妻，而妻之。（《左傳·哀公十一年》）

例[16]的“出”應與今天所說“出錢”、“出槍”的“出”一樣，即“拿出”的意思，不必強解為使動用法，⑪反而輾轉難通。例[17]“出莊公”若看作“使莊公出”則顯得平淡無力了，遠不如解釋成“逐出莊公”為好。例[18]的“出師”就是“出動軍隊”，儘管用使動用法理解為“使師出”、“使軍隊出動”似乎也可以，但畢竟與原句動賓結構不合。例[19]的“出”同“取”的意思一樣，是及物動詞，原文已說得很清楚了。例[20]“出其妻”沒有看作“使其妻出”的，而解為“休棄其妻”。由此可知這些句中“出”的意義也很豐富，有拿出、取出、出動、逐出、休棄等義，而例[15]的“出”則是“放出”，若全視作“使……出”就抹殺了各句的特點。下面這句也常用來說明使動用法：

[21] （秦王）卒廷見相如，畢禮而歸之。（《史記·廉頗藺相如列傳》）

“歸之”就是“使之歸”。⑫句中的藺相如為趙國人，要從秦國回到趙國去，“使之歸”、“讓他回去”等解釋尚可說得通，可是下面的句子同樣用“歸”字，卻不能解釋為“使之歸”：

[22] 鄆舒奔衛，衛人歸諸晉，晉人殺之。（《左傳·宣公十五年》）

[23] 十五年春，會于戚，討曹成公也。（晉侯）執而歸諸京師。（《左傳·成公十五年》）

例[22]的鄆舒為潞國人，逃亡到衛國，衛國人把他“歸諸晉”，即“歸之於晉”，總不能看作“使他回到晉國去”吧。例[23]與此大致相同，晉、衛、鄭等諸侯聯合討伐曹國，逮住了曹成公，由晉侯把他帶到周的京城去，“歸諸京師”。事實上這幾個“歸”字，俱應作“送”解，在《左傳》中就有證據：

[24] 晉人歸楚公子穀臣與連尹襄老之尸于楚，以求知罃。……（楚）王送知罃曰：“子其怨我乎？”對曰：“二國治戎，臣不才，不勝其任，以為俘馘。執事不以鬻鼓，使歸即戮，君之惠也。臣實不才，又誰敢怨？”

……王曰：“晉未可與爭。”重為之禮而歸之。（《左傳·成公三年》）

比較“王送知罃”與“重為之禮而歸之”，可以清楚地看出這裏的“歸”就是“送”的意思。第一句也可說明這個問題，楚公子穀臣是活人，可以“使之歸戮”，但襄老的

“服”在現代漢語中是不及物動詞，因而這個“服”是“使折服、使降服”；②而在古漢語中“服”不僅可作不及物動詞，也可作及物動詞，意義為“制服”：

[46] 夫虎之所以能服狗者，爪牙也，使虎釋其爪牙而使狗用之，則虎反服於狗矣。人主者，以刑德制臣者也，今君人者，釋其刑德而使臣用之，則君反制於臣矣。（《韓非子·二柄》）

又如形容詞用為使動：

[47] 什一，去關市之征，今茲未能，請輕之。（《孟子·滕文公下》）

“輕”，使動用法“使……輕”，②不過要注意的是“輕”不但是形容詞，在古漢語中也是經常帶賓語充當及物動詞的，它的意思就在同一段文章裏：

[48] 戴盈之曰：“什一，去關市之征，今茲未能，請輕之，以待來年然後已，何如？”孟子曰：“今有人日攘其鄰之雞者，或告之曰：‘是非君子之道。’曰：‘請損之，月攘一雞，以待來年然後已。’如知其非義，斯速已矣，何待來年？”

孟子說的“請損之”正是針對“請輕之”作的注腳，可見“輕”有“損”義。《廣雅·釋詁二》：“損，減也”，則“輕”亦有“減”義，所以新版《辭源》說“減少分量也說輕。”又如“弱”：

[49] 諸侯恐懼，會盟而謀弱秦。（賈誼《過秦論》）

[50] 強本幹弱枝葉之勢也。（《史記·漢興以來諸侯王年表序》）

[51] 夫定國之術，在於強兵足食。（曹操《置屯田令》）

前二例中的“弱”也被當作形容詞的意動用法，②而實際上“弱”字應訓作及物動詞“削弱”，這不光是因為它在古籍中經常置於賓語前邊，更主要的是可以從另一個角度來證明：

[52] 魯為齊弱久矣。（《左傳·哀公十四年》）

這是一個被動句，大家都知道被動句的特點在於主語是“受事”，也就是說主語是動詞的對象，在一般敘述句中是作賓語的，因而被動句的動詞需要及物動詞充當②：

[53] 厚者為戮，薄者見疑。（《韓非子·說難》）

[54] 國一日被攻，雖欲事秦，不可得也。（《戰國策·齊策一》）

[55] 衛太子為江充所敗。②（《漢書·霍光傳》）

而且“魯為齊弱久矣”句中的“弱”只能解為“削弱”，若作使動用法則成為“魯被齊使弱很久了”，完全說不通。既然“弱”在古漢語中可作及物動詞“削弱”，那就沒有理由將“弱秦”的“弱”當作使動用法來處理了。與“弱”相反的“強”則可理解為“增強”，與“強”義近的“足”就應看作“增加”。②用這個方法我們還可證明下面一些詞的詞性：

- | | |
|---|---------------------------------|
| 留 | [56] 項王即日因留沛公與飲。②（《史記·項羽本紀》） |
| | [57] 中郎將蘇武使匈奴，見留二十年。（《漢書·燕王旦傳》） |
| 破 | [58] 先破秦入咸陽者，王之。③（《史記·項羽本紀》） |
| | [59] 兵破於陳涉，地奪於劉氏。（《漢書·賈山傳》） |

賤 { [60] 是故明君貴五穀而賤金玉。①（《漢書·食貨志》）
[61] 起賈曰：“公甚賤於公之主。”（《呂氏春秋·應言》）

“留”在現代漢語中仍可作及物動詞，“破”是“擊破”，“賤”應為“輕視”，新版《辭源》已有此義項，所以例〔2〕的“賤”完全可作“輕視”解。

我們還可以從語音的角度來探討這個問題。古人對於形同義異的字常用不同的讀音來加以區別，即所謂“讀破”。如“惡”作形容詞“善惡”之“惡”時讀入聲，作動詞“憎惡”之“惡”時讀去聲，唐陸德明《經典釋文·條例》說：“夫質有精粗，謂之好惡（並如字），心有愛憎，稱為好惡（上呼報反，下烏路反）”，講的就是這個意思。如：

[62] 莊公寤生，驚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惡之。（《左傳·隱公元年》）

這個“惡”如視作形容詞讀入聲，就勢必把“惡之”解釋為“以他為惡”，但如果作動詞看讀去聲，那就可直接理解成“憎惡他”了。下一句與此類似：

[63] 曲其揆，遠其積薪，不者，將有火患。（《說苑·權謀》）

“遠”字若讀作形容詞上聲，則“遠其積薪”只好以使動用法解釋為“使那些堆積的柴禾遠離”，②殊不知此處的“遠”應讀為去聲。宋賈昌朝《羣經音辨》指出：“遠，于眷切，去聲，疏之曰遠。”③《論語·雍也》：“敬鬼神而遠之”，《孟子·梁惠王上》：“是以君子遠庖廚也”，其中的“遠”都是這種用法。又如：

[64] 豈將軍食之而有不足？（《左傳·昭公二十八年》）

這句和例〔1〕性質相同，如作使動用法解，“食”字就要讀為入聲，陸德明曰：“食之，音嗣”，正是去聲，可見作使動用法讀成入聲是與原義相悖的。同樣道理，例〔35〕至〔37〕的“飲”也都應讀去聲才符合原義。這種用法的“食”、“飲”，其詞義為“以食與人”、“以飲料給人或畜飲”，與“使……食（飲）”是有區別的。

通過上面的論述，我們可以說明：

一、有些詞是不可能有的或沒有使動、意動用法的，而另一些詞的所謂使動、意動用法又不是臨時產生的。使動、意動既然是詞的一種用法，就應該帶有普遍性，對每個詞來說都是同樣適用的，否則這種用法便值得懷疑。

二、許多詞作為使動、意動用法解釋後，一般都不能準確表達原義，或者只通於此句而不通於彼句。我們運用系聯的方法、句式對比的方法、鑒別語音的方法證明它們當中的一些不及物動詞（敗、出、歸、服）、形容詞（弱、輕、遠）在古代可能又是及物動詞，而“食”、“飲”的“給……食”、“給……飲”的意義也不過是它們的一個義項，與詞的用法並不相干。所以，我們探索一個詞的意義和詞性時，不應該孤立地看，而須聯繫語法結構和語音作全面的觀察，這樣才能得出正確的結論。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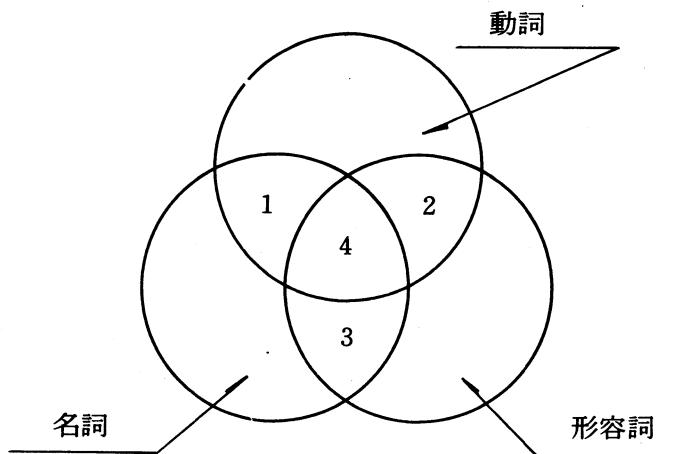
我們知道，詞匯產生之後，詞的本義經過引伸、假借等手段，會使詞具有引伸義、假借義等等，所以詞常常是多義的。由於詞有多義性，一個詞的語法功能就可能不止一種，也即是說會呈現出若干種詞性，卻又都用同一個字來表達。這種現象前人曾概括為

“名事同源”。黃侃先生說：“名事同源，其用不別。名者名詞，事者動詞、形容詞。”

⑭黃侃先生在《與人論治小學書》一文中更明確地指出：

古者，名詞與動詞、靜詞相因，所從言之異耳。……《公羊傳》曰：“入其門，無人門焉”；上門舉其物，下門舉其事，而二義無二文。⑮

劉師培《古書疑義舉例補》有“使用器物之詞同於器物之名”的例子：“刀謂之刃，以‘刃’加人，亦謂之‘刃’也。”這種情況目前一般解釋為詞的活用，實際上與使動、意動用法一樣，屬於“名事同源”的性質。詞雖然是多義的，有數種詞性，但在語言實踐中，一個詞作某種詞可能用得更多些，當另一種詞可能用得少些，這本是很正常的。我們不應只承認它的某種詞性，而否認它具有另外的詞性。古漢語詞匯中單音詞佔絕大多數，一個字往往就是一個詞。並且不論名詞、動詞、形容詞都沒有詞形變化，這是它的重要特點。如“梳”字：“器曰梳，用之理髮亦曰梳”，⑯既是名詞又是動詞；“質有精粗，謂之好惡；心有愛憎，稱為好惡”，形容詞與動詞同形；再如“懼”：“恐謂之懼，使人恐亦謂之懼”，⑰不及物動詞和及物動詞共用一個字；而“樂”、“難”等則是名詞、形容詞字形無別，⑱甚至有名詞、動詞、形容詞合用一個字的，如“長”、“令”。⑲這就使得古漢語的一些字兼作幾個詞，具備數種詞性，僅僅由於沒有詞形變化，從而掩蓋了它們之間的差異。因此古漢語的名詞、動詞、形容詞三者之間有相異又有相包容的關係，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其中的關係大致如下圖所示：



動詞中又分及物動詞和不及物動詞，有許多也是同形的：出、敗、來……。名詞與動詞同形的“梳”應在(1)中，動詞與形容詞同形的“好惡”可在(2)內，名詞和形容詞無別的“樂”、“難”等可在(3)裏找到，至於(4)當中則是名、動、形一身而三任的字了，如“長、令”之類。

然而語言又是發展的，它要求詞匯意義準確，分工精細，就漢語來說是以雙音詞的增加來滿足這一點的。象“樂”就演變為“音樂”、“快樂”，“弱”也變成“軟弱”、“削弱”。這樣，名詞、動詞、形容詞的詞形不同，區別就很清楚。可是人們經常忽視這種發展和變化，而習慣於以現代漢語的眼光去看待古漢語的詞，於是古今漢語中詞性、詞義相同的詞就較易理解，而詞性、詞義有別的詞就難以掌握了：

[65] 履賤踊貴。（《左傳·昭公三年》）

“貴”在現代漢語中一般作形容詞，意為價格高。此句中的“貴”也是形容詞，意義與現代漢語一樣，當然理解起來不感覺困難，但下面這句就不同了：

[66] 齊桓公問管仲曰：“王者何貴？”對曰：“貴天。”（《說苑·建本》）

我們若拘泥於成見，視“貴”為形容詞，而形容詞又不能帶賓語，那就只好造出意動用法把“貴天”解釋為“以天為貴”。^④可見提出意動用法的根據不在古漢語，而在現代漢語。這個“貴”的詞性可由下句確定：

[67] 人有氣、有生、有知、亦且有義，故最為天下貴也。（《荀子·王制》）

“貴”可用於被動句，證明是及物動詞，意思是“重視”。經過上述分析，我們知道詞性、詞義不同而用字一樣的詞可能產生使動、意動用法，這樣的詞現代漢語中仍有一些。比如“感動”，既可作不及物動詞說“我很感動”，也可作及物動詞說“他的話深深地感動了在座的人”。又如“端正”，既可當形容詞講“品行端正”，又可當及物動詞講“端正學習態度”。假設若干年後，這些詞變化了，變得不能再作及物動詞放在賓語前面，那時的人就可能說“感動人”是“使人感動”。“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昔”（王羲之語），果真如此，我們又將作何解釋？所以判斷古漢語詞的詞性時，我們只能從古漢語實際出發，這樣許多問題就可以迎刃而解了：

[68] 古之為治者，將以愚民。^①（《老子》）

[69] 單于自將數萬騎，擊漢數千人，不能滅，後無以復使邊臣，令漢益輕匈奴。^②（《漢書·李陵傳》）

例[68]的“愚”應按動賓結構看作動詞“愚弄”，例[69]“輕”則宜釋作“輕視”，^③這樣就免去了不必要的轉折，顯得文從字順而又與原文風格更加貼切了。

自然，古代漢語發展為現代漢語，單音詞成為雙音詞，一個字增加到兩個字，有些甚至完全換用了別的字，還有些詞的意義已經消失，這就令人難以用現代漢語的詞匯同古漢語的一些詞相對應：

[70] 匠人斫而小之，則王怒。（《孟子·梁惠王下》）

這個“小”是及物動詞，在現代漢語中不易找出合適的詞加以解釋，那就不妨變通一下，理解為“使……小”。但是應該清楚，這只是一種權宜之計，並不是甚麼使動用法，詞義和詞的用法必須分清。

本文在寫作過程中，承周大璞先生提供了許多精辟見解，謹在此向先生表示誠摯的謝意。

（作者單位：貴州社會科學院文學所）

- ① 南開大學：《古代漢語讀本》，天津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頁186。
- ② 王力：《古代漢語》，中華書局，1962年版，頁318。
- ③ 周法高：《中國古代語法·造句編上》，頁70。
- ④ 王力：《古代漢語》，頁317。
- ⑤ 《古代漢語讀本》，頁236。
- ⑥ 楊樹達：《高等國文法》，商務印書館，1984年版，頁102。
- ⑦ 《古代漢語讀本》，頁189。
- ⑧ 《高等國文法》，頁102。
- ⑨ 朱熹：《四書集注》。
- ⑩ 《古代漢語讀本》，頁195。
- ⑪ 《古代漢語讀本》，頁232。
- ⑫ 《古代漢語讀本》，頁189。
- ⑬ 楊伯峻：《楊伯峻學術論文集》，岳麓書社，頁43。
- ⑭ 郭錫良：《古代漢語》，上册，頁270。
- ⑮ 曾仲珊：《關於古漢語的使動用法》，《中學語文教學》，1983年7期。
- ⑯ 周法高：《中國古代語法·造句編上》，頁25；楊伯峻：《孟子譯注·孟子辭典》。
- ⑰ 楊伯峻：《論語譯注·論語辭典》。
- ⑱ 王力：《古代漢語》，頁21。
- ⑲ 《楊伯峻學術論文集》頁22說：“‘寡’字只用於使動用法，‘少’字只用於意動用法，這便是他們的分工。”
- ⑳ 張永言：《詞匯學簡論》，華中工學院出版社，1982年版，頁55。
- ㉑ 同上注。
- ㉒ 王力：《古代漢語》，頁315。
- ㉓ 王力：《古代漢語》，頁554。
- ㉔ 王力：《古代漢語》，頁317。
- ㉕ 分別見郭錫良：《古代漢語》上册，頁272；楊樹達《高等國文法》，頁104。但後者誤作“強本弱支幹之勢也”。
- ㉖ 王力《漢語史稿》頁424說：“被動式的動詞也必須是一個外動詞。”蔣禮鴻、任銘善著《古漢語通論》頁112講到古漢語被動句的特點時也說：“主語（受動者）加上及物動詞。”
- ㉗ 此條可證例[38]至[40]的“敗”為及物動詞。
- ㉘ “足”在日語中可作動詞“加”，大概是保存了漢語的古義。
- ㉙ 王力《古代漢語》頁748說：“‘留’又用於使動意義，表示不讓走，不讓離開。”
- ㉚ 曾仲珊《關於古漢語的使動用法》視“破”為使動。
- ㉛ 《古代漢語讀本》頁214作為意動用法。
- ㉜ 《古代漢語讀本》，頁194。
- ㉝ 鄭奠、麥梅翹：《古漢語語法學資料匯編》，中華書局，1964年版，頁168。
- ㉞ 《文字聲韻訓詁筆記》，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頁180。
- ㉟ 《黃侃論學雜著》，中華書局，1964年版，頁165。
- ㊱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梳”字條。
- ㊲ 王念孫：《讀書雜誌》，見《古漢語語法學資料匯編》，頁163。
- ㊳ 《呂氏春秋·古樂》：“昔葛天氏之樂，三人操牛尾，投足以歌八闕。”《論語·學而》：“有朋自遠方來，不亦樂乎？”《禮記·曲禮》：“臨難毋苟免。”《老子》：“故有無相生，難易相成。”

- ③⑨ 《史記·項羽本紀》：“烏江亭長檣船待。”《孟子·公孫丑上》：“予助苗長矣。”《楚辭·國鱗》：“帶長劍兮挾秦弓。”《孟子·梁惠王下》：“王速出令。”《論語·子路》：“其身正，不令而行。”《左傳·襄公二十四年》：“非無賄之患，而無令名之難。”
- ④⑩ 《古代漢語讀本》，頁220。
- ④⑪ 楊樹達《高等國文法》頁103作使動用法。
- ④⑫ 蔣禮鴻、任銘善《古漢語通論》頁135作意動用法。
- ④⑬ 新版《辭源》“輕”字有“輕視”義項。